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门科技”）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出具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天健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康雪艳女士、杨兰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殷文文女士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康雪艳女士、杨兰女士项目安排变更，拟另行指派何晓明先生、徐耀武先生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鉴于原质量控制复核人殷文文女士离职，拟另行指派赵丽女士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人。

二、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晓明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05年至今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为高级合伙人，任副主任会计师职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兆驰股份、开立医疗等。

（二）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耀武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4年至今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经理职务，2015年至今为普门科技提供审计服务。

（三）质量控制复核人赵丽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00 年至今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为高级合伙人，任主任会计师助理职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泛亚微透、杭可科技等。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晓明先生和徐耀武先生近三年内未收到任何刑事处罚，未因职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未因职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何晓明先生和徐耀武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质量控制复核人赵丽女士最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系审计机构内部人员工作安排调整，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